

晋应急函〔2024〕54号

山西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053号建议的答复

李仲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发展建设煤化工项目事项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我厅大力支持兰花集团核心控股企业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巴公区建设节能升级改造项目建设。目前我厅还未收到上述项目办理安全手续的申请，请企业尽快完善相关资料并申报，我厅将提供高效便捷服务，优先积极办理，确保项目顺利进展。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我省应急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山西省应急管理厅

2024年2月27日